附件二：

上海市退伍生学费补贴审批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名 |  | 性别 |  | 身份证号 |  |
| 接收区县 |  | 现户籍住址 |  | 联系电话 |  |
| 入伍年月 |  | 退役年月 |  | 就读学校 |  |
| 学校类别 |  | 入学时间 |  | 复学时间 |  |
| 学制 |  | 毕业时间 |  | 学历 |  |
| 列入学费补贴范围的学费收据 |  （张） | 金额 |  （元） |
| 有无政策规定的不能享受学费补贴的情形 |  |
| 享受国家助学金金额 | （元） |
| 享受国家助学贷款金额 | （元） |
| 本人对以上所填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并愿意承担相关责任。 本人签名： 年 月 日 |
| （本栏目以上部分由本人填写，本栏目以下部分由区县民政部门填写） |
| 补贴标准 |  （元每年） | 补贴年限 |  （年） |
| 应补金额 |  元 | 应扣助学金 | （元） |
| 实发补贴款 |  (元) |
| 安置部门初审意见（盖章）年 月 日 | 民政部门审批意见（盖章）年 月 日 |

填表说明：

一、“学校类别”是指普通高校、成人高校、成人中等专业学校。

二、“有无政策规定的不能享受学费补贴的情形”是指退伍生是否有下列情形之一：1、普通高校应届毕业生入伍并按照国家有关文件规定享受过学费补偿和国家助学贷款代偿的；2、在校期间已免除全部学费的；3、定向生；4委培生；5、国防生；6、部队招收的大学毕业生干部等按士兵身份退出现役的。如有，则须在该栏目中具体注明是何种情形。